

明愛樂群學校

通告〈學生活動〉－新春聯歡活動：逛年宵市場

(1819-105b)

敬啟者：為了讓同學感受新春的歡樂氣氛及認識新年的習俗，本校將於2月1日（星期五）早上帶同學逛年宵市場，現誠邀各家長陪同子弟出席，有關資料詳情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一) 活動日期： | 1/2/2019 (星期五) |
| (二) 活動時間： | 11:10 am - 12:10pm |
| (三) 活動地點： | 沙田源禾遊樂場年宵市場 |
| (四) 費用： | 交通費 10 元 (於 3 月月費收取) |
| (五) 服裝： | 穿著便服或華服 |
| (六) 活動內容： | 學生乘校車往年宵市場➔逛不同的年宵市場攤位➔乘校車回校 |
| (七) 返放學安排： | 如常 |
| (八) 家長參與： | 出席家長，請於 11:10am 自行前往源禾路年宵市場入口處集合 |
| (九) 其他： | 學生逛年宵市場後會回校午膳，下午在學校進行新春聯歡的活動 |

請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1月22日或以前交回學校，以便統計人數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江詠珊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9年1月18日

回條〈學生活動〉－新春聯歡活動：逛年宵市場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☐表示，於1月22日或之前交回)

(1819-105b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丙) 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敝子弟參加 1/2/2019 (五) 之「逛年宵市場」活動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

丁) 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	陪同敝子弟參加 1/2/2019 (五) 「逛年宵市場」活動，並於 11:10am 自行前往源禾路年宵市場入口處集合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	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9年1月 日